证券代码: 839568 证券简称: 卓信科技 主办券商: 方正承销保荐

无锡卓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 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布局和经营规划的需要,无锡卓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 拟与江苏泰州荣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卓信科 技(泰州)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核定为准)。本次投资各方按照公司注册 资本额人民币 1.00 元/股进行投资,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其中公司投资金额 30 万元,投资后持股比例为30%;江苏泰州荣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投资70万元, 投资后持股比例为70%。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 产重组》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参股子公司或向参股子公司增资,若达到《重组 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则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本次投资属于新设参股 子公司,但投资金额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 规定: "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 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 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 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 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编号:中喜财审

2023S00892 号),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42,828,415.81 元,净资产额为人民币 20,831,184.15 元。公司本次拟对外投资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和净资产额的比例分别为 0.70%、1.44%,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比例,因此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2023年7月6日,总经理王卫东作出《总经理决定》同意对外投资设立卓信科技(泰州)有限公司。

- (五)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 (六)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 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 业务。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 江苏泰州荣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 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康桥水岸 4 幢 102 室 202 室

注册地址: 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康桥水岸 4 幢 102 室 202 室

注册资本: 30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 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 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 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 数字技术服务;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信息安全设备销售; 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 电子产品销售; 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 销售代理;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 劳

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 软件外包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 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潘往丽

控股股东:潘企根

实际控制人:潘企根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 卓信科技(泰州)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泰州市医药高新区周山汇水 39 幢 1 单元 B209 号

主营业务: 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产品销售等。 具体主营业务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为准。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 股比例	实缴金额
江苏泰州荣通信	货币	70 万元	70%	0
息技术有限公司				
无锡卓信信息科	货币	30 万元	30%	0
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现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江苏泰州荣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署投资协议,并根据当地工商登记部门要求拟定公司章程及设立相关文件。

本次投资各方按照公司注册资本额人民币 1.00 元/股进行投资,均为现金认缴,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其中公司投资金额 30 万元,投资后持股比例为 30%;

江苏泰州荣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投资 70 万元,投资后持股比例为 70%。投资款支付期限为:投资协议生效后 12 个月内。

本次对外投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新成立公司30%的股权。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基于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战略考虑,是公司经营发展所需,有 利于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 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角度做出的决策,前期可能存在一定市场运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与江苏泰州荣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加强协作,积极完善各项内控制度,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组建优秀的经营管理团队,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可能发生的风险,确保公司本次投资的安全和收益的最大化。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拓展市场,对本公司经营产生积极影响,不存在 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卓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决定》

无锡卓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6日